

監察院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8月22日
發文字號：院台國字第1052130220號

主旨：公告糾正臺北榮民總醫院與○○公司簽訂產學合作研發計畫，內部簽審作業違反該院規定，計畫內容與執行結果亦存在提供非法場地，容任合作廠商招攬會員收費營運等違失；又該院對本案研發經費事前審查不周、事後稽核不實，內控機制不彰；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對所屬醫院執行產官學合作計畫案未善盡督考職責，核有疏失案。

依據：105年8月18日本院國防及情報、內政及少數民族委員會第5屆第10次聯席會議決議及監察法施行細則第22條規定。

公告事項：糾正案文1份。